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 岭南园林

公告编号: 2017-133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尹洪卫作如下承诺：

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九日